

西安市鄠邑区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2023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023年，按照区医保局统筹安排，基金中心积极落实工作任务，高标准、严要求完成医保基金监管、信息化建设工作、医保基金监管等工作任务：

(1) 规范基金使用，提高医保监管质效，开展医保规范化管理提升工作。一是建立检查计划，医保网络安全管理制度，档案资料目录等各项制度计划，进一步提升医保监管行为及医保服务行为规范化。二是梳理汇总《全区定点医疗机构违规问题清单》2期246条，及《定点零售药店违规行为目录》68条，并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基层医疗机构医保基金安全管理工作通知》，制定九类23条违规清单，通过专项抽查和自查、数据分析等方式对基层医疗机构建立和强化长效监管机制。三是拟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基层医疗机构医保基金安全管理工作通知》，通过专项抽查、数据分析，每月重点抽查，每季度交叉检查，卫生院落实主体责任全覆盖辖区卫生室等方式建立和强化长效监管机制，加强基层医疗机构医保基金安全管理。四是在二级定点医疗机构开展争创“规范使用医保基金示范病区”活动，以贯彻落实《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和执行《西安市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服务协议》为主要内容，组织开展“七带头、七严禁”活动。五是定期开展业务提升培训及外出学习活动，通过一人领学，学后测评的方式，提升基金中心干部对《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医疗保障基金飞行检查管理暂行办法》、城

乡居民医保政策、门诊慢特病等医保政策的理解与思考。六是开展提位思考助力基金监管讨论会，通过立足本职岗位，提高站位，全方位高角度对医保基金监管下一步工作进行思考与讨论，对各定点医药机构的基金监管、医保基金培训指导、违规问题警示教育、智能监管及接口改造、规范结算清单等信息化工作都进行了详细的规划和展望，紧扣工作中发现的疑难问题，找准破解问题的着力点，不断开拓工作思路，创新发展监管策略促进工作落实。

(2) 深化宣传培训，提升医保服务能力，积极开展基金监管宣传培训活动。一是广泛印发医保基金监管宣传资料。在集中宣传月印制基金监管宣传彩页5000份、《医疗保障基金飞行检查管理暂行办法》5000册，宣传折页4000张、定制宣传布袋、制作宣传展板，利用人员密集场所加强宣传，并滚动LED电子屏等，提高医保政策公众知晓率。二是深入群众开展医保基金监管宣传活动。分组分批到人民路社区、草堂社区、余下中心社区、余下惠北社区等16个社区，发放医保宣传海报、宣传彩页、宣传册等3000余份宣传资料。通过在社区、小区、村堡张贴海报、在广场发放宣传册，利用开展义诊、村BA等大型活动进行医保政策解读。三是积极利用新媒体开展医保基金监管宣传活动。组织医保干部，拍摄、制作《医保案例我来说》、《鄠邑医保微现场》、《网“瞭”〈医疗保障基金飞行检查管理暂行办法〉》等系列视频共计12条，在网信西安、鄠邑宣传、鄠邑融媒等网络平台进行展播宣传。四是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医疗保障基金监管答题活动。积极鼓励医保工作人员、两定机构从业者、群众参与市局发起的医疗保障基金监管专项答题活动。并对定点医药

机构开展培训会后，进行医保知识线下测试，提醒两定机构积极自查自纠，开焊医保基金政策查漏补缺学习。

(3) 强化检查能力，加大基金监管力度，扎实开展医保基金检查工作。一是根据我区医保基金监管工作实际，采取重点督查、随机抽查、数据分析等方式，对医保基金使用情况进行全覆盖检查。对全区10家二级定点医疗机构、3家一级定点医疗机构进行了数据分析并开展现场检查，对15家街办卫生院、300余家村卫生室、20余家门诊诊所及190家余定点零售药店开展了现场检查，现场纠正规范问题80余个，共计追回违规使用的医保基金49.63万元。并配合省、市医保局完成对2家二级医疗机构、1家一级医疗机构疑似违规问题的申诉及核实，经申诉核减后共计追回违规使用的医保基金957027.46元。追回市医保局对3家二级医疗机构、1家一级医疗机构的专项抽查中，涉及的违规医保基金327182.19元。还专项整理汇总近年来省市飞检发现的问题，形成问题清单结合市局自查文件相关规定，督促各医药机构全面开展自查，自查自纠共计上缴违规使用的医保基金21.11万元。二是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工作。通过现场检查的方式，根据两定机构提供的文件、记录、票据、凭证、数据、病历等相关材料发现违规问题，并做出相应处罚，共处理定点医药机构19家，其中约谈19家，责令整改19家。追回资金325910.56元。并鼓励定点医药机构应用问题清单，加强内部管理，规范医药服务行为。三是新定点医药机构及定点慢性病药店的验收。通过现场检查，对申请的医药机构进销存、信息化、财务账单、各项规章制度及资格证书的进行查验，本年度目前共通过验收3家新增定点零售药店、1家新增定点门诊诊所及7家新增定点慢性病药店，进一步提升医保

便民服务。四是关于印发《鄠邑区医疗保障局关于建立医保基金监管监督员库的方案》的通知、《西安市鄠邑区医疗保障局做好定点零售药店医保基金监管监督员推荐工作的通知》实现全区定点医院中选聘专家，组建监督员库，参与进医保基金监督检查和案件查办工作，对各定点二级医疗机构的耗材、DRG付费、门诊统筹报销等工作进行专项核查及在定点零售药店建立医保基金监管体制，聘请定点药店医保基金监管监督员，药店监督员在医保局跟岗学习一周后，配合医保局专项检查和日常检查，参加医保基金监督检查和案件查办等工作。

(4) 推进信息化进程，提升标准化建设，持续推动医保信息化工作进程。一是强化学习，参加省、市局的各类信息化培训会，学习医保信息运行监测平台各项功能及2023年医保标准化工作内容及标准，掌握提升医保信息化管理规范。二是逐步推进信息化改造任务。建立督导问题反馈机制，专人对接医药机构，对接口改造及规范医保基金结算单等进行问题解答及反馈、信息报送、技术指导等工作，确保各类信息化问题能得以反馈和解决。对定点医疗机构开展现场调研，对DRP/DIP管理相关接口、自费病人上传信息接口、异地就医扩展业务接口、医保信息平台智能监管子系统事前事中业务对接应用工作及医保基金结算单规范情况进行实地查看，积极督促医疗机构开展工作。三是积极做好CA、新IP地址及省医保信息平台权限管理工作。结合工作职责，制定CA申请程序方案和管理制度，申请办理工作人员CA共20余个。为实现“一机构一IP”，保障全区定点医药机构正常结算，根据市局统一下发的新IP地址，共督导指导190余家定点零售药店及40余家定点医疗机构完成新IP地址更换工作，完成20余家新增定点申

请IP地址及医保信息平台账号开通工作。并为经办中心、镇村医保专干共200余人做好省医保信息平台权限管理工作，保证医保经办服务顺利有序进行。四是持续做好“互联网+监管”行政检查录入及监管动态报送工作，做到监管事项信息数据全共享、监管业务全覆盖、监管行为全留痕，不断提升监管工作规范化、精准化、智能化水平。

（一）主要职责

负责全区医疗保险基金的预决算；开展医疗保险基金运行情况监测分析；负责受理核查违反协议规定的投诉举报；负责宣传医疗保险基金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对定点医药机构医疗保险基金实地稽查核查、费用监控及智能监控、信息化等业务的指导工作。

（二）内设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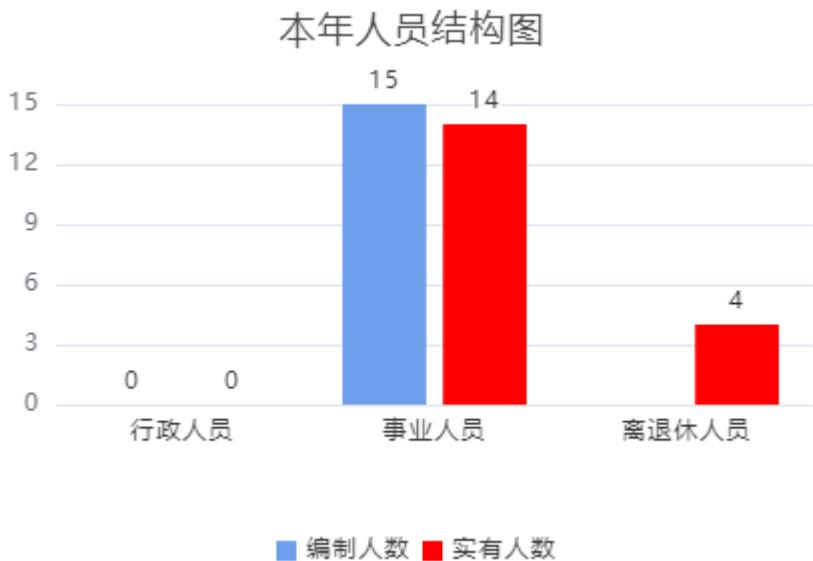
西安市鄠邑区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共设1个科室：办公室。根据鄂编办发〔2020〕86号文件精神，本单位于2021年3月完成更名，原名称为西安市鄠邑区医疗保障信息管理中心。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西安市鄠邑区医疗保障局的二级预算单位，编制2023年度部门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3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15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15人；实有人员14人，其中行政0人、事业14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4人。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227.77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34.09万元，增长17.6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存在人员调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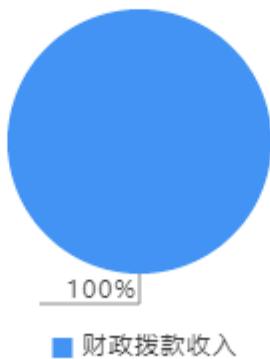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27.7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27.77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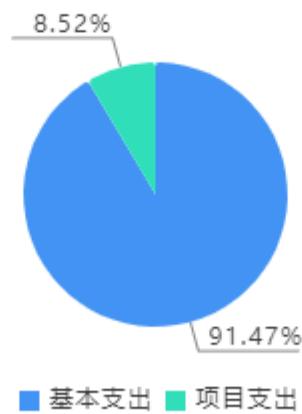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27.7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8.35万元，占91.47%；项目支出19.41万元，占8.52%。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227.77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34.09万元，增长17.6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存在人员调资。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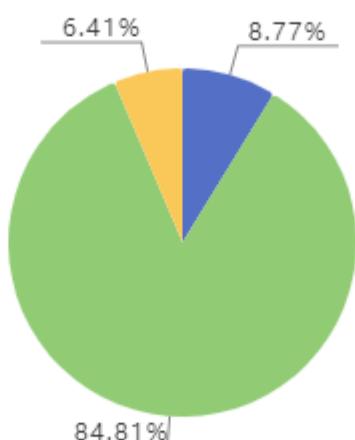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86.87万元，支出决算227.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1.89%。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4.09万元，增长17.6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存在人员调资。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卫生健康支出 ■ 住房保障支出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0.40万元，支出决算0.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18万元，支出决算19.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2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存在人员调资且年度内社保缴费基数调整。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0.17万元，支出决算0.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2.9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内社保缴费基数调整。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6.56万元，支出决算7.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3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存在人员调资且年度内社保缴费基数调整。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6.30万元，支出决算6.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6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存在人员调资且年度内社保缴费基数调整。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121.94万元，支出决算159.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0.9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存在人员调资且年度内社保缴费基数调整。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20万元，支出决算19.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0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缩减开支。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13.50万元，支出决算14.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2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存在人员调资且年度内社保缴费基数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08.35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202.7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二）公用经费5.6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已公开空表。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能够引导区域内的定点医药机构提升医保服务水平，积极开展医保政策宣传和医保政策落实，让群众享受医保政策红利，提高了群众满意度，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通过医保规范化管理，建立高效、便捷、统一的医疗保障信息平台，更好发挥医保基金监管作用，引导医药机构规范操作。充分发挥医保信息业务工作优势，不断推广和维护医保信息化建设，取得较好的社会效益。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打击欺诈骗保专项稽核（定点零售药店及诊所）等1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9.41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48.48%。

(二)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8，全年预算数227.77万元，执行数227.7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一是规范基金使用，提高医保监管质效，开展医保规范化管理提升工作；二是深化宣传培训，提升医保服务能力，积极开展基金监管宣传培训活动；三是强化检查能力，加大基金监管力度，扎实开展医保基金检查工

作；四是推进信息化进程，提升标准化建设，持续推动医保信息化工作进程。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城乡居民医保社会影响力还有待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计划加强对各级医保经办人员使用医保信息系统的业务培训，确保从操作层面减少参保群众等待时间，提高参保群众办事效率，进一步提升城乡居民医保社会影响力，使项目职能得到充分发挥。

西安市鄠邑区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鄠邑区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保人员、保运转	机构运转稳定	208.36	208.36		208.36	208.36		—	100%	—
	任务2	完成医疗保险职能的实现	基本实现	19.41	19.41		19.41	19.41		—	100%	—
金额合计				227.77	227.77		227.77	227.77		10	100%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基本完成医疗保险监管职能的实现； 目标2：完成预算收入227.77万元，完成预算支出227.77万元； 目标3：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和医疗费用，强化医保基金监管，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行动；						目标1完成情况：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基本完成医疗保险监管职能的实现； 目标2完成情况：完成预算收入227.77万元，完成预算支出227.77万元； 目标3完成情况：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和医疗费用，强化医保基金监管，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行动；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机构人员：在职		14人		14人		5	5		
			指标2：机构人员：离退休		4人		4人		5	5		
			指标3：纳入医保报销的定点医疗机构数		370家		373家		5	5		
	质量指标		指标1：在职人员控制率：“三公”		≤100%		100%		5	5		
			指标2：“三公”、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00%		5	5		
			指标3：重点支出安排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指标1：预算执行及时率		及时		及时		5	5		
			指标2：预算变更及调整的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成本指标		指标1：基本支出		208.36万元		208.36万元		5	5		
			指标2：项目支出		19.41万元		19.41万元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保障单位基本运转		100%		100%		10	10		
			指标2：目标责任考核成果		“良”以上		考核为良好等次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中长期规划、计划执行时间		≥1年		长期		10	10		
总分									100	98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打击欺诈骗保专项稽核（定点零售药店及诊所）等1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打击欺诈骗保专项稽核（定点零售药店及诊所）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9.41万元，执行数9.4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年对全区10家二级定点医疗机构、3家一级定点医疗机构进行了数据分析并开展现场检查，对15家街办卫生院、300余家村卫生室、20余家门诊诊所及190家余定点零售药店开展了现场检查，现场纠正规范问题80余个，共计追回违规使用的医保基金49.63万元。并配合省、市医保局完成对2家二级医疗机构、1家一级医疗机构疑似违规问题的申诉及核实，经申诉核减后共计追回违规使用的医保基金957027.46元。追回市医保局对3家二级医疗机构、1家一级医疗机构的专项抽查中，涉及的违规医保基金327182.19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城乡居民医保社会影响力还有待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在下一步工作中，计划加大医保基金监管政策宣传力度，使参保群众了解打击欺诈骗保相关政策，充分发挥打击欺诈骗保群众监督力量，使项目职能得到充分发挥。

打击欺诈骗保专项稽核（定点零售药店及诊所）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打击欺诈骗保专项稽核（定点零售药店及诊所）						
主管部门		西安市鄠邑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鄠邑区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0	9.41	9.41	10	1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9.41	9.41	—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 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医保基金安全规范使用，医疗服务价格监管规范。				确保医保基金安全规范使用，医疗服务价格监管规范。			
年度绩效指 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全区受保障医保覆盖人数	≥350000人	390407人	6	6	
			指标2：全年检查次数	≥12次	18次	6	6	
			指标3：全年医保基金宣传次数	≥12次	26次	6	6	
	质量指标		指标1：医保基金使用情况	使用规范	使用规范	5	5	
			指标2：医疗服务价格	收费合理规范	收费合理规范	5	5	
			指标3：医保基金安全性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5	5	
	时效指标	指标1：执行时间	全年	2023年全年	5	5		
	成本指标		指标1：检查人员成本	≤3万	2.6万	6	6	
			指标2：巡视交通成本	≤2万	1.7万	6	6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医保社会影响力	有所提升	有效提升	10	9	城乡居民医保社会影响力仍有提升空间
			指标2：媒体投诉次数	≤50人次	6人次	10	9	群众工作仍有提升空间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医保基金安全性	长期稳定	长期运行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参保群众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98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西安市鄠邑区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4882870。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鄠邑区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7.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9.9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93.1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4.6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7.77	本年支出合计	57	227.7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27.77	总计	60	227.7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鄠邑区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27.77	227.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7	19.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88	19.8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40	0.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49	19.4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9	0.0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9	0.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3.18	193.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5	14.1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24	7.2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91	6.91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79.03	179.03						
2101550	事业运行	159.62	159.62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9.41	19.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61	14.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61	14.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61	14.6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鄠邑区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7.77	208.35	19.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7	19.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88	19.8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40	0.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49	19.4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9	0.0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9	0.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3.18	173.77	19.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5	14.1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24	7.2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91	6.91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79.03	159.62	19.41			
2101550	事业运行	159.62	159.62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9.41		19.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61	14.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61	14.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61	14.6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鄠邑区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7.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9.97	19.9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93.18	193.1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61	14.6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7.77	本年支出合计	59	227.77	227.7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227.77	合计	64	227.77	227.7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鄠邑区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27.77	208.35	19.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7	19.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88	19.8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40	0.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49	19.4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9	0.0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9	0.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3.18	173.77	19.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15	14.1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24	7.2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91	6.91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79.03	159.62	19.41
2101550	事业运行	159.62	159.62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9.41		19.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61	14.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61	14.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61	14.6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鄠邑区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2.7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7.66	30201	办公费	1.2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21	30202	印刷费	0.0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4.4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5.11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49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24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9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9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6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81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3			
人员经费合计		202.73	公用经费合计					5.6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鄠邑区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鄠邑区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鄠邑区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